

“不老”的电视情缘

杨美林

在我十岁左右时,家里购买了第一台电视机,电视机不过十二寸大小,还是黑白的,但这台电视给我的童年生活带来许多美好的记忆,也是我家与众多邻居和谐相处的回忆载体。

记得父亲将电视买回家时,我们一家人又高兴又好奇,还外加一点儿小骄傲。要知道在那个计划经济的年代,买电视对大多数人家还是一种奢望,我家是左邻右舍里第一家买电视的。当时想看电视就得在院子里栽一根高高的信号接收杆,可能是我家的信号杆还不合格的缘故,父亲调试节目时,出来“祖国各地”四个字后,就没信号了,电视上出现一道道横杠,弟弟说:“祖国各地就是这样的,这不是演得各种土地吗?”我正半信半疑着,父亲调出了山、水、楼房等画面,我一拍弟弟的脑袋说:“小东西,差点儿让你忽悠了。”然后全家人哈哈大笑。当时《霍元甲》《上海滩》正在热播,人们饭后也没有其他娱乐活动,我家自然而然就成了大家看电视的好去处。每天不等我们吃完饭,邻居们就纷至沓来,炕上、窗台上、地下的大凳子上、小板凳上,甚至电视机前,都坐得满满的。那时刚开始流行连续剧,但每天只播一集,正看得起劲儿时,电视戛然而止,这时大人们总要围绕连续剧讨论一会儿,分析刚看完的内容,再想象一下下一集的剧情,然后

带着无奈与失落的情绪慢慢离开。这样一来,别说是小孩子,就连大人们每天最期待的事也成了到晚上看连续剧了。面对每天晚上满满一屋看电视的邻居,我和弟弟十分高兴,父母也从来没有半点儿不欢迎的样子,总是很热情地招待他们,早早就把凳子和白开水准备好,冬天时还把火炉烧得旺旺的,生怕人们受冷。大人们边看电视,边讨论里面的情节,猜想着主人公的命运,小孩子们偶尔也插个嘴,大多数时候也在聚精会神地看。那时的春节晚会也是异常吸引人,虽然是黑白电视,但当时的舞台、服装和灯光带给大家的是一次次的视觉盛宴,倪萍和赵忠祥的主持到现在都深入人心,无论是唱歌、舞蹈还是小品相声,我们都看得非常投入。有几次看春晚,直到外面接神的炮声响起,邻居们才恋恋不舍地离开。那种亲切和谐的氛围,让我家的电视不仅仅是一种娱乐工具,更是邻里间情感交流的桥梁。

通过看电视,我们学到了很多书本上学不到的知识,如了解认识了大侠霍元甲,从他身上体会到了自强不息和爱国精神。而《上海滩》那“浪奔,浪流……”音乐声响起时,使多少人热血沸腾、忘情投入,剧中的男女主角又曾是多少人的梦中情人。有一次我带着几个同学来我家,当时

父母都不在,我们又急着想看电视,我不会操作,就随便按那几个按钮,不知什么原因就是不出画面,同学们带着失望的情绪走了,我又急又气。直到看到父亲把电视搬去维修,我心里才充满恐惧和不安,每次想坦白却欲言又止,生怕父母责怪我。父亲似乎看出我心不在焉的样子,说:“电视有点儿小毛病,过几天就修好了。”等电视悄无声息地放到原处后,我悬着的心才放下来,父亲耐心地教我如何正确操作,还告诉我,如果同学们想看电视,等星期天可以约她们过来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,生活的好转,邻居也陆续购置了电视机,我家也恢复了一家人看电视的安静与自由,而我却更加怀念与邻居一起看电视的热闹场景。后来那台记载着无数欢声笑语的黑白电视被一台新彩色电视取代了,但再也没有曾经看黑白电视时那热闹的场面了。在我结婚时,父母以一台当时看来颇为先进的25寸彩电作为陪嫁,那份浓浓的爱意让我至今想起都倍感温暖。如今,父母陪嫁的电视也已退出历史舞台,但我却仍然把它放在一个角落里,让它静静地见证家里的变化。而我家那台承载了许多人欢乐与记忆的黑白电视机,直到前几年老屋拆迁时没地方安置才当废品卖掉了。

如今的电视市场千变万化,电视越来越大,越来越薄,不但外表美观,图像清晰,而且价钱也更加便宜。尽管如此,人们却没有了当年看电视的热情,电视几乎成了家里一个摆设。相比于电视,手机更加方便快捷。但于我而言,电视不仅是那个年代的记忆,更与我有着千丝万缕的情缘,它记载着父母的无私、包容与爱以及邻居间相处的美好和谐,这些记忆如同醇酒,经过时间的沉淀后,越发甘之如饴、历久弥香。

冬天里的小日子

王红梅



早晨看微信,一位圈友说,昨晚的风特别大,吹断了树枝。圈友晒出的图片上,有初冬的残枝掉落一地,是典型的冬日里萧瑟模样。

驱车出行,楼下是成排的柳树,柳树下果然堆满了许多又干又脆的断枝和枯叶,踩上去发出“嘎嘣嘎嘣”的脆响。冷风吹过,撩起一片稀里哗啦的声音,我不由自主地裹紧了大衣,街上更是行人寥落,几近于无。

在这样的天气里,最舒服的方式是宅在家里包饺子。恹恹的冬日,没有什么比一盘热气腾腾的饺子更能慰藉一个人的乡愁。牛肉萝卜馅、羊肉葱馅、猪肉芹菜馅,无论哪一种的沸腾都足以抵御来自外界的美味佳肴。或许是乡愁里最可人的一种倾诉,抑或是味蕾上的故乡,我最爱吃的,仍然是猪肉酸菜馅饺子,只要一口咬下去,溢出的汤汁总会夹杂着一瓣温暖的记忆。

猪肉要用新鲜的,是猪后座所兼容的瘦和嫩的奢华;酸菜要用自己腌制的精白菜,是清香扑面和岁月腌制的折射;葱和姜也要用新鲜的大白葱和溢汁的黄姜,是调和而成的日子的韵味。

用绞肉机绞肉,肉馅更为细腻,肥瘦相得益彰,避免饺子时一不小心吃到一口肥肉。酸菜更适宜刀切,不必剁得太细太碎,稍微见点白菜的枝叶才入味儿。花椒大料要过油炸,用滤去花椒和大料的熟油和馅,则更有滋味。和馅的水,要用泡过葱姜的生水,这样不但可以使肉馅变软

还能让葱姜调和的味道遁于无形间。

一个人在厨房忙碌,任由时光流转,冷风吹拂。一阵叮叮咣咣的拾掇声,恰似日复一日的生活交响曲。杯碟调换间,碗筷周转间,盆物碰触间,“一浅子”香喷喷的饺子就出锅了。于是,家人围坐,大快朵颐。

一锅热气腾腾的饺子,是冬日里最温暖的食物。

小雪之后,日复一日的冷冽,衣着在不断地变厚,地面在不断地变硬,冬日的强大气场,无人可敌。

寒冷之下,东北人逐渐开始“猫冬”,从阳光和煦,天辽地阔的户外,退回暖炉生香的室内。室外,是雀儿叽叽喳喳觅食的天堂,是野兔奔逃的战场。室内,是主人沏茶洗盏,谈天说地的辽阔园囿。一杯冒着热气的清茶呈上,一段推心置腹的畅聊,间或附以瓜子、饼干等小食为佐料,说不尽的人间趣事,道不尽的纸短情长。客人在慢慢地说话,主人在慢慢地聆听,所有的语言和故事都已被时光熬制为酒,成为煮冬佳话,而我只是一个时光的听众。小时候话多嘴快,听大人聊天的时候,总是忍不住插一两句话,大人不好在外人面前训斥孩子,只好忍住,微微笑着搭讪一两句,不想小孩像受到了鼓舞一样,仍旧站在一边认真地听着,不忍离去。

茶香氤氲,时光静止。窗外,小雪纷落成诗,人间苦乐坠落成歌,烟火岁月戛然而止。喝茶的瞬间,又何尝不是主客随意放慢脚步酝酿生活的一次又一次开始。

村庄,天碧云清,草木岿然不动,仿佛空气即将凝固成冰。凛冬,就这样的滤过时光深处,缓缓走来。

如果恰逢家有喜事,或者远方有客来临,家中立刻高朋满座,炕上坐着的,地下的沙发椅子

也不会空闲,一场冬天的聚会就在亲朋好友间“把酒话桑麻”的“唠嗑”中拉开序幕。撤去杯碗盘碟,母亲会让我沏上一壶酽酽的红茶或花茶,为了闻起来更香,母亲更喜欢红茶和花茶勾兑在一起。茶壶是玻璃壶,或者白瓷壶,茶水是红色的,有着淡淡的茉莉花的清香。给每位客人呈上一杯红茶,送到跟前,客人吸溜溜地喝着茶,我自己也坐在圆桌前一小杯一小杯地喝着。

仍然是一个忠实的小听众。许多年后,我才开始回忆,雪中的温酒煮茶,雪中的语言奔放,雪中的苦辣酸甜,还有雪中的爷爷、奶奶、姑姑、大爷,以及乡邻乡贤,时光已凝固成冰,故事也凝结成霜,不知何时,我已成为故事中人。

日子,渐行渐止。天寒,一日冷似一日,人懒,也一日懒似一日。到空气稀薄甚至静止不动时,也就到了杀猪季。

不曾见过真正的杀猪场面,只听过杀猪时猪的嚎叫声,有人说,有些物种天生就是为了人类的生命而生存。或许,这也是一头猪的宿命。

东北的杀猪菜和西部区的略有不同。猪肉、酸菜,粉条是不可或缺,最多见的是一口大铁锅里有香喷喷的猪肉酸菜炖粉条在“噗噗”地冒着热气,猪肉是现杀猪不必说,酸菜是自家腌制的也不必说,粉条是东北特有的干粉也不必说,只要三者混搭有一种久违的味道扑鼻而来,令人垂涎欲滴。

杀完猪的庄户人家,会用猪血灌猪血饼,灌猪灌肠。准备一口大盆,放入新鲜的猪血,用新加工的养面和猪血,再加入大把大把的葱姜蒜末,辅以盐和各种调料,搅匀,搅成糊状,铁锅加油,抹匀,倒入一大勺面糊,摊开,煎至两面金黄,一张猪血饼也就成型了。

用同样的面糊灌猪灌肠,煮熟。

更多的时候,会将猪血饼切成大小均匀的菱形,猪灌肠切薄片,锅中加油和葱花,烧热之后,把猪血饼和猪灌肠混炒,一会儿功夫,一种村庄独有的味道就会穿越时空。



梦想中的书桌

薛文献

一个秋日周末的午后,我坐在书房的书桌前,倒上一杯茶,翻开正在读的一本书。看到重点句、段或有什么感想,我就用绿色荧光笔在书页上做些标记或批注。有时候需要比对阅读,我就会从书柜里把相关的书找来,摊开摆放在书桌上。

偶尔抬眼望望窗外,高原的阳光十分耀眼。小花园里,刚修剪过的月季枝头又绽出了褐色的新芽,泛黄的丁香树叶在风中片片飘落,而香椿树叶还倔强地保持着一抹绿色。

体味着书香和茶香,书桌前的岁月,一片静好。

这一幕,在四十多年前可是无法想象的。

我是在农村出生、长大的。上学后,家里条件有限,没有一张像样的课桌,唯一一张桌子是逢年过节、婚丧嫁娶时招待客人用的方形炕桌,需要盘腿坐在桌边,上身大幅前倾才能读书写字。坐得久一点,想变换姿势,桌腿之间还有横杠,双腿伸进去不方便,起身更不方便。

我常常想,家里要是有一张像学校那样的、能把腿舒展开的书桌就好了。

当时看连环画,发现古人读书、写字或吃饭时,席地而坐,身前有一种小桌子:上面一块板,左右两边各有一块斜的板作支撑,构造很简单,就想自己做一个。我从家里找到一块稍大点的木板,再在两边各钉上一小点的木板,做了一个简易的“书桌”,坐下时搬过来搁在腿上面,看书,写字很方便,待要起身时,拿开也很容易。但我毕竟“手艺”差,木板也薄,只用钉子钉

住的“倒U形书桌”很不结实,容易来回摇动,没用几次就散架了。

有一年家里请木匠来做家具,顺便做了一个高一点的四条腿的凳子,但还是没有桌子。我突发奇想,把家里的低矮炕桌侧着立在放杂物的窑洞里,把母亲常用的擀面板放在上面,配合四条高凳,有点书桌的样子了。但这样拼起来的“书桌”毕竟不经用,影响母亲做饭,也妨碍父亲到窑洞里拿取东西。

记得第一次到老师宿舍送作业,我一眼就发



白杨树下的岁月

段飞龙

家乡的三眼井村,仿若岁月长河里的一颗明珠,是我魂牵梦萦的童年乐土,亦是心灵深处永不干涸的绿洲。

犹记儿时,在那片温热的土地上,我亲手栽下了一些加拿大白杨小树苗,从此,它们便如忠诚的伙伴,默默伴我从天真孩童走向热血青年,每一圈年轮都镌刻着我无尽的回忆与情思。

四十年前的我,还是个混沌未开的稚子,在父母的悉心教导下,于三眼井村的土地上,怀着对未来的憧憬与懵懂,将一株株加拿大白杨树幼苗小心翼翼地植入大地。那时,家中分予我的任务是放驴喂羊,而守护那些白杨树苗,亦是我心中神圣的使命。

每日,我穿梭于杨树林间,看阳光透过叶片的缝隙洒下斑驳光影,听微风拂过时叶片沙沙的低语。我在那树林里踢腿打拳练习功,白杨似是我最坚毅的观众,杨树林便成了我童年生活的欢乐城堡,回荡着我稚嫩的笑声与无畏的梦想。

如今,那些曾经弱不禁风的小白杨,在岁月的轻抚下,已傲然长成参天大树。它们身姿挺拔,直插云霄,茂密的枝叶如华盖般撑起一片天空,仿若一群威武不屈的卫士,忠诚地守护着我的小村庄。每当风雨来袭,它们纹丝不动,以钢铁般的脊梁为村庄抵御风雨的侵袭,在我心间也矗立起一道坚不可摧的信念之墙。

每一次归乡,我总会迫不及待地走进那片小树林,轻轻环抱那些曾经亲手栽下的树,从树根仰望树梢,岁月的脉络在眼前蔓延,心中不禁泛起层层涟漪,那是一种难以言喻的情感与慰藉。

这些树啊,它们宛如时光的史官,不仅见证了我从孩童到青年的蜕变,更陪伴我度过了无数个或悲或喜的日日夜夜。

在那些白杨树下,我曾静坐在树荫里,手捧书卷,任思绪在文字间遨游。它们以繁茂的枝叶为我遮挡炎炎烈日,赠予我一片宁静的阅读天地,那是喧嚣尘世中的一方心灵净土。

那些树,是我成长路上的无声见证者,亦是我疲惫心灵的温柔慰藉。每当人生之路崎岖坎坷,挫折与困难如荆棘般刺痛我时,我会想起那些白杨树,它们在风雨中挺直的身姿,教会我坚韧不拔;它们于逆境中不屈的灵魂,教会我奋勇向前。

繁茂的叶片层层叠叠,似是一片绿色的云霞,轻盈地栖息在枝头,阳光倾洒,透过叶片的缝隙,投下星星点点的光斑,宛如碎金散落一地,熠熠生辉却又静谧祥和。

这片白杨树林,仿若一幅意境深远的工笔画,在大地的画布上,用宁静与庄重渲染出永恒的静态之美,让每一个靠近它的灵魂,都能感受到那源自生命深处的平和与淡然。

过一个个读书、写字的日子。

2012年,我重新布置家里的书房,准备换一张书桌。在家具店挑选的时候,我最先看中的还是传统样式。妻子说:“不要把家里搞得像办公室!”这话也对。我们最终选了现在这张书桌——浅色的木纹面板,桌面下没有抽屉,伸腿很方便;书桌的一边是带轮的长条形柜子,和桌面形成一个折角,错落有致。我在柜子上面放置了茶盘,这样书桌和茶台就都有了。

为和书桌配套,我还新购了一组书柜,把多年积攒的藏书分门别类整整齐齐地摆好,想读哪一本就取哪一本。

源于小时候的书桌梦,我对女儿的书桌也格外上心。她上幼儿园时,我买了适合她身高的小书桌、小凳子。上小学时,她住在外公外婆家,先用着表姐的旧书桌。用了一阵子,我在街上反复挑选,给她买了适合房间位置的有转角、带书架的组合式书桌。上初中和高中后,女儿学校宿舍里都有正规的书桌,寒暑假回到家里,我也早给她准备好了学生用书桌。

对于现在的孩子来说,书桌就是读书、做作业的标配,是一件再普通不过的家具。但对我来说,长久以来,书桌一直是我梦想的支撑与承载物。

我想,书桌的梦,其实也是读书的梦、学习的梦、成长的梦。如今,生活越来越丰富多彩,读书的时间反倒减少了,我得时不时提醒自己:当年梦寐以求的书桌就在身边,是不是应该在书桌前多坐一会儿!